证券代码：001299 证券简称：美能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5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0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369号大明宫万达广场2号甲写17层美能能源二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美能能源”）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晏立群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1人，代表股份166,767,2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下同）的69.8974%。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0人，代表股份166,631,4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405%。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61人，代表股份135,8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9%。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中小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3人，代表股份920,7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59%。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中小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784,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90%。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中小股东共61人，代表股份135,8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9%。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44,1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1%；反对10,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97,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857%；反对10,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93%；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2.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44,2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2%；反对10,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97,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966%；反对10,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8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3.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44,4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3%；反对10,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97,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183%；反对10,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6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4.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44,3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2%；反对10,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97,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074%；反对10,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76%；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5.0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56,3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反对10,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09,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07%；反对10,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76%；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7%。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6.0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44,2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2%；反对10,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97,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966%；反对10,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8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7.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陕西丰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美盛宏安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美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晏立群、杨立峰、李麟、晏伟、刘亚萍合计持有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165,846,535股，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883,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977%；反对24,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72%；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83,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977%；反对24,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72%；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8.0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30,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0%；反对24,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83,9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086%；反对24,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6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9.0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744,1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1%；反对10,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97,5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857%；反对10,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93%；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50%。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10.00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关于选举晏立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4,9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8,4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301%。

表决结果为当选。

10.02《关于选举杨立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4,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8,4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296%。

表决结果为当选。

10.03《关于选举李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4,9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8,4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297%。

表决结果为当选。

10.04《关于选举晏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4,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8,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298%。

表决结果为当选。

10.05《关于选举晏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4,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8,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298%。

表决结果为当选。

11.00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关于选举相里六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3,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7,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5206%。

表决结果为当选。

11.02《关于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3,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7,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5206%。

表决结果为当选。

11.03《关于选举高永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66,633,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7,4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5206%。

表决结果为当选。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刘瑞泉律师、陈思怡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关于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99 证券简称：美能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7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均已届满，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于同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至此，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全部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类别	成员
非独立董事	晏立群先生（董事长）、杨立峰先生、李麟先生、晏伟先生、晏成先生
职工代表董事	刘亚萍女士
独立董事	相里六续先生、王军先生、高永威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3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以及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与ESG委员会	晏立群	晏立群、杨立峰、李麟、晏伟、晏成、刘亚萍、相里六续、王军、高永威
审计委员会	高永威	高永威、相里六续、王军、晏成、刘亚萍
提名委员会	王军	王军、相里六续、高永威、杨立峰、晏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相里六续	相里六续、王军、高永威、杨立峰、李麟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其中，战略与ESG委员会中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且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总裁：杨立峰先生

高级副总裁：李麟先生

副总裁：晏伟先生、曹金辉先生

财务总监：吴兰女士

董事会秘书：陈龙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任期均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其中，陈龙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中杨立峰先生、李麟先生、晏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一。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9-83279777

传真：029-83279778-8080

邮箱：meineng_gas@163.com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369号大明宫万达广场2号甲写17层美能能源

四、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马维女士

马维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二。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9-83279758-8070

传真：029-83279778-8080

邮箱：meineng_gas@163.com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369号大明宫万达广场2号甲写17层美能能源证券法务部

五、公司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况

内部审计负责人：李杨先生

李杨先生具备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见附件三。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第三届成员一致，不存在离任情况。

七、备查文件

1.《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附件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件三：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一：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曹金辉先生简历：

曹金辉，男，汉族，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工程师、心理咨询师。2002年7月至2005年11月，任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2005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西安秦林商贸中心市场经营部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6月，任陕西京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2009年6月至2012年3月，任陕西东大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2年3月至2018年6月，历任陕西美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行政人事部经理、企业管理部经理、行政总监助理；2018年6月至2023年3月，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兼行政人事中心经理；2023年3月至2024年5月，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人事总监；2024年5月至今，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曹金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曹金辉先生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曹金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所列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吴兰女士简历：

吴兰，女，汉族，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IMA认证管理会计师。2008年8月至2013年9月，任陕西大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组长；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任渭南市环宇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9月至2020年9月，任陕西驭腾新工业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9月至2023年3月，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23年3月至今，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同时还兼任上海美能立成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西安美能汇科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美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嘉兴美潮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吴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吴兰女士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所列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陈龙先生简历：

陈龙，男，汉族，198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11年7月至2014年1月，任陕西恒源煤电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主管；2014年2月至2016年8月，任西安首创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6月，任陕西美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主管；2018年6月至2023年3月，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2023年3月至今，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陈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陈龙先生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所列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马维女士简历：

马维，女，汉族，199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法学硕士学位，高级企业合规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和证券从业资格。2020年9月至2022年10月，任渭南市公证处公证员助理，公证员，2022年10月至2023年7月，任陕西长羽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2023年7月至2024年8月，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2024年8月至今，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马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马维女士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维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三：

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李杨先生简历：

李杨，男，汉族，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和中级审计师。2007年5月至2010年6月，任西安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干货部组长；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任北京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13年6月至2018年6月，任西安开米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2018年6月至2025年8月，任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25年9月至今，任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

截至目前，李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杨先生与其它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杨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亚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所列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299 证券简称：美能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6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0日通过口头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二号会议室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要求。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晏立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晏立群先生、晏成先生等2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法务部人员、审计监察部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出席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晏立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出席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选举下列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与ESG委员会	晏立群	晏立群、杨立峰、李麟、晏伟、晏成、刘亚萍、相里六续、王军、高永威
审计委员会	高永威	高永威、相里六续、王军、晏成、刘亚萍
提名委员会	王军	王军、相里六续、高永威、杨立峰、晏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相里六续	相里六续、王军、高永威、杨立峰、李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出席董事审议，一致同意聘任杨立峰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晏伟先生、曹金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吴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陈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均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时，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过半数通过。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出席董事审议，一致同意聘任马维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出席董事审议，一致同意聘任李杨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5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上午9:30在西安市唐延路45号陕西投资大厦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26年4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会议补充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栋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牛国栋、刘黎、房喜、王成文、董书宁、齐保垒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3.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 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

6.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投资计划实施主体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9.63亿元，2026年计划完成股权投资136.02亿元。

本议案为投资预算安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根据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市场机会等进行调整的可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融资预算及内部授信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融资预算及内部授信计划，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本次融资预算额度范围内，全权决策并办理与本次融资相关的全部事宜。上述授权自本次融资预算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公司下一年度融资预算获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2026年公司及各子公司计划新增外部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317.92亿元。融资方式涵盖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团贷款、保险债权融资、承兑汇票、信用证、融资租赁、公司债券及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等。2026年公司计划对各子公司新增内部授信总额163.92亿元，主要用于年度内向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及债券融资募集资金统借统还等资金拆借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全面预算方案。在对2025年度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总结、系统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状况、市场变化因素及公司战略规划的总体要求，提出了合理、可行的预算，符合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实际。

在基于公司经营内外部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主要业务指标如下：预算发电量：502.84亿千瓦时；预算煤炭产量：2210万吨；固定资产投资预算：89.63亿元；股权投资预算：136.02亿元。

本议案不代表公司2026年度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受复杂的市场状况等多种不可控因素影响，能否实现预算指标具有不确定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议案已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2.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审议时公司关联董事王栋、王琛、史鹏钊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